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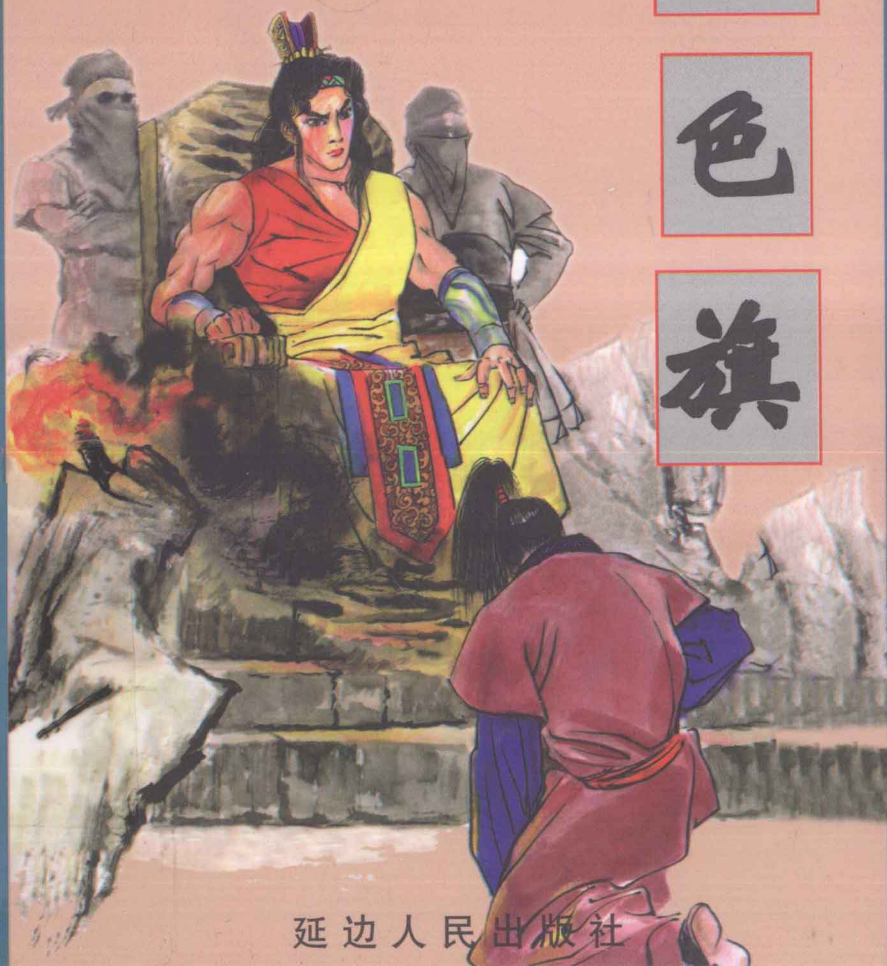
黑澤明**动感**作品集

(第三辑)

血

色

旗



延边人民出版社

第一章 破庙女人声

天是多变的,变得叫人无法捉摸。

雷,电,风,雨,骤袭这杳无人迹的荒山。

黑夜,隆隆雷响,沙沙雨声,飕飕狂风,疾闪电光,交织成一片怪音调,平添几分恐怖、惊悸。

电光突闪,巨雷倏过,荒野的黑夜,骤现一座破庙,刹那间,出现的景物,又沉没在阴森恐怖的黑夜中。

这恰似人的命运。

有辛酸,有凄凉,有甜蜜,有喜乐,有忧伤,有……

雷止,电熄,风停,雨住,黑暗过去,黎明又来。

朝阳,射进了那座荒山的破庙,景物了然。

一个十二三岁的孩子,破衣褴衫,萎卧在供桌上。

他,有悲惨的激变,有怪异的身世,像天样的,变得太突然。

他知道他有个甜美的家和血淋淋的往事。

然而,他不知道他谜样的身世,只知道是唐家的后代叫唐圣华。

两年前,他只有十一岁,家破人亡,叫他投奔何方?

他有他父亲刚毅耿直的个性，又有他父母所不及的兰心慧质，但是，十一岁的孩子，究竟太幼小，纯朴的心灵上，深印着鲜红的血，酷热的火，和他那慈爱的双亲，和照顾他仆从的痕迹。

他眼睁睁见着亲娘血溅当场，咬着牙，忍着泪，离开熊熊烈火，离开残酷的屠场，天真的想：“我要找我爸，要他来报仇……”

显然的，他将全部希望，寄托在他爸的身上。

其实，他母亲死于何人之手？谁毁了他的家？在他都非常模糊。

天涯海角里，他漂流了两个年头，白日，行乞在大街小巷，县城乡镇，晚上，住宿在破庙荒寺之中，赫然变成个小乞丐。

如今，他已是十三岁了，两年艰苦的日子，将他磨练得非常结实，尤其是意志，比钢铁还坚强。

他不愿就这样断送了自己的生命，为了亲仇，一种强烈的求生本能，激起他昂扬的壮志，也养成了孤僻性格，奔走在荒野山区，已经是两个晚上。

疲惫、忧郁、饥渴，使得他再难支撑，当他发现了这座破庙，忍不住掉下了几滴眼泪，很快的，倒卧在那供桌之上。

金黄色的阳光，照射在他脏而秀俊的小脸上，他还是愁眉苦脸，熟睡难醒。

“……火……大火啊……”

他发出凄凉而惊悸的轻微呓语。

稍停，又见他突然展眉，露出了些微的笑意，眨眼间，变成忿怒，大呼：“强盗……娘啊……你……呜……”

他哭了，声音很轻微，却是那么悲哀，猛然挣扎一下，翻身，面朝里，又睡着了。

原来，他是在做梦，梦中，看见了爸爸和惨亡的娘，熊熊的烈火和那群强盗。

四周又安静下来，只有鸟儿在唱，歌声异常的动人，美妙、清脆、悦耳之极。

也不知经过多久，他醒了。

睁开惺忪的睡眼，用手揉了一揉，仔细再看，已经是晌午了。

他伸了伸懒腰，躬腰想坐起来，突地，腹中一阵雷鸣，眼睛也冒了金星，晕眩的不能起身。

赶忙闭上眼，舔了舔干燥的嘴唇，静静的一想，才知道自己快两天没有进食，是饿得不能动弹。

他叹了口气，泪水滚滚而流，顺着耳边，滴在供桌之上。

这时，他心有余而力不足，很想奋力起身，怎耐，混身骨软如棉，嘴里渴得冒烟，两眼发黑，在这种情况下，叫他如何能动？

他掀动了一下嘴唇，颤抖着嗓音，说道：“喔……妈……圣华只怕不行了……我……不能……为你老人家报……仇……”

这声音吐得有气无力，凄凉万状。

他努力动了一下身躯，抽咽着，又哭了起来。

“你……你到……哪儿去……了……”

他拼命的说出最后这句话，像是费了极大的气力，下面就不见再有任何音响，也不见他动弹。

显然，他又昏睡过去，直挺挺的，一动也不动。

唐圣华没有知觉，看来睡得很香，其实，他正在痛苦中挣扎。

天，渐渐的暗了，太阳已经落下山，风似乎大起来了，这是春天，但在夜里，仍旧是有着相当的寒意。

破庙外，忽然传来了脚步声，很杂沓，不像是一个人走动。

脚步声由远而近，很快的就到了破庙之前。

风越来越大，气候也越变越冷，唐圣华的破衣服很单薄，一阵风，疾速的贯进了庙门，拂掠得尘土飞扬，破庙也被吹得吱吱作响。

唐圣华机伶伶的打了两个冷噤，他被这阵寒风吹醒了。

眼睛微微的睁开，庙内黑暗无比，他混身瘫软，既饿又冷，突然打门外传来脚步声，这时，他心中又增加了一层恐惧，他想：“半夜三更，有人出现在此，定然不是好人，看来我今夜不是饿死，就会被人打死。”

想到死，更加害怕，但他又不甘心就这样不明不白的死，他还要替母亲报仇。然而，他挣扎不动。

他畏缩在供桌上，混身疼痛，只有听其自然。

他紧闭着眼睛，紧咬着牙关，等待着命运之神，来决定他的一切。

朦胧中，脚步声已到了庙门口，而且，就在门口停留下来。

唐圣华心头，吓得连大气都不敢出。

假如，唐圣华在平日的话，他不会害怕得这样厉害，因为他会一点点武功。

门外，有人说话：“你们恒山的北环，我承认是厉害，在江湖上算得是顶了天，可是……”

“可是什么？你说嘛！”

这声音好清脆，显然是个女人，说得很急迫。

其实，先说的也是女音，只是没有后发话的细腻美妙而已。

“不怕你生气，北环固然了得，可是比起我们东令来，那就差得远。”

“呸，别在那里吹大气了，东令有什么了不起，大不了在东岳泰山那一带称雄，北环才是真正称雄江湖，威镇四海。”

“嘻……嘻……嘻……”

几声笑，打断了对方的话，却也没有听她说什么。

“你笑什么？连笑都不怀好意。”

对方显然有了怒意，问话理直气壮，不过，又被笑声阻断了。

接在笑声之后，粗犷的声音又起，但她没有生气，很平和的道：“我知道你要生气是不是？这会儿我笑都不对了，好，好，好，东令不及北环。这该称心合意了吧？嘻……嘻……”

“……”

没有反应，很可能是那位姑娘真的惬意了。

唐圣华异常惊诧，在那儿暗中盘算，想：“这明明是两个女人，三更半夜，怎么跑到这种没有人迹的山野之区？”

他不仅是惊异，简直有点儿恐惧，又想：“她们要不是些女强盗，一定是山妖鬼怪。”

一想到鬼怪，汗毛都竖起来了，没有汗，他想咳嗽一声，壮

壮胆量。

可是，在这个时刻，连咳嗽的力量和勇气也没有了。

他还是晕沉沉的，迷糊中，又听外面说道：“你怎么不说话啦？得意了吧？”

声音较为粗犷的女子，是这样的问对方。

“有什么好得意的，我是在想，即使我们东令，北环，自以为再好，那么华山的西幡，衡山的南箭，嵩山的中铃，不也一个比一个高强么？我们能强得过人家不成？”

“……”

又沉默了，也许这几句话，说得非常正确，不然，非得引起一场激辩不可。

唐圣华听不懂她们说的是些什么，更不了解泰山的东令、华山的西幡、恒山的北环、衡山的南箭、嵩山的中铃究竟是什么东西。

如此，他更加疑惑她们是在说鬼话，惊悸加深，浑身起了鸡皮疙瘩。

隔了片刻，那粗犷的女人声音又起，她首先干笑了起来，道：“话不是你说的那么容易，五岳在江湖上的威望，是相等的，各有各的绝活，谁也碰不起谁，我们强不过人家，人家自然也强不过我们。”

“别见鬼了，拼命的替自己装门面，我就不信你那些鬼话。”

“嘻嘻，我准知你不会信。”

“那你还说鬼话做啥？”

“我当然有我的道理。”

那位声音清脆而悦耳的姑娘，被这句有道理的话怔住了，静想了一下，又道：“你有啥道理？说出来听听。”

粗犷的笑声又响了起来，像夜鸟在叫，非常刺耳，问道：“你我的爹爹，终年在深山大川里奔走，为了什么？你知道不？”

“当然是为了要得到流传江湖数十年，而未露面的丹心旗。”

“除了这面丹心旗之外，还有什么？”

对方思索了片刻，方道：“还有武林人亟争取到手的玄碧奇录。”

“这不结了，五岳人物的功力，不分轩轻，除了获得丹心圣旗，练得玄碧奇功之外，就无法独霸江湖，我们的爹爹如此，华山、衡山、嵩山的人物，同样的在奔走，想尽方法，挖空心思，都在梦想这件宝物。”

“这与你我时才说的话，又有什么相干？”

“傻丫头，我们强不过人家，人家也强不过我们，不得到宝物，不就永远分不出高低么。”

“……”

说话清脆动听的姑娘，想是心服口服了，没有反驳对方的话，好像默认了粗犷女郎的论调正确。

“哈……哈……哈……”

粗犷的笑声又起，她胜利了，道：“妹妹，别谈这些了，还有事要办，走啦！”

话声虽是刺耳，倒蛮显得亲切。

但是，对方并未接纳她的好意，慢吞吞的道：“不嘛，我很

累，就在这庙里歇会儿不好么？”

唐圣华心里似乎明白了许多，他开始发觉，这两个女郎不是山精鬼怪，的确是两个女强盗。

强盗，在他的心目中，认为是杀人放火的歹徒，如果她们进庙，自己非要做刀下鬼不可。

于是，他神情更加紧张起来，也有了求生的勇气，很想奋力将自己藏躲起来。

然而，他不敢动，他怕挣扎出了响声，惊醒了女强盗，他极力寻思躲避的法子，他想：“宁可饿死，也不做刀下鬼。”

没有让他想下去，粗犷的笑声又起。

“哈哈，我的好姑娘，凭你的本事，走这点路，也会感到累？是不是在想……”

“呸，不要脸，谁会像你那样想。”

想什么？连她自己也说不出口，吃吃的笑了。

“想什么？嘻嘻，你不说，我替你说了吧，想……”

“你敢说，我就不依你了，大姑娘家，也不怕庙里有人，真不知羞。”

粗犷女郎不在乎，仍旧嘻嘻的笑，接着道：“三更半夜，哪来的人，有人我也不怕，让我先进去搜查着，果真有人，先将他杀了再说。”

清脆的话声，拦住了想进庙搜查的姑娘，只听她笑道：“算了，算了，我不累了，咱们走吧。”

笑声，脚步声，混杂在一块儿，渐渐的去远，渐渐的听不真切。

夜，格外深沉，风也息了，寂静的破庙，连针落在地上，也

能听见。

唐圣华吁出了一口气，这么久，他都不敢出大气，此时，他觉得逃脱了一次死亡，心情无比的轻松，他忘记了饥渴，张大了眼睛。

庙内黑魆魆的，伸手难见五指，什么也看不见，忘记了恐惧，心想：“什么是丹心旗？什么玄碧奇录？”

他搜尽枯肠，得不到答案。

本来嘛，涉世未深的孩子，又没有在江湖上混过，这些名词，叫他如何明白？

然而，他非常好奇，越是琢磨不透，他越要探测，又想道：“还有，东令、西幡、北环、南箭、中铃，这些奇奇怪怪的名儿，作什么啊。”

他苦苦的思虑，全部沉浸在思虑之中，忘了他的处境，也忘了他自己。

忽然，他得到了似是而非的答案，心说：“这些玩艺，大概是他们用来作杀人的工具，也许比刀剑还厉害。”

他得意了，他认为很得体，微笑。

他感到无比的轻松，很想撑起身来，突然，腹中又是一阵雷鸣，口里也直冒烟。

他从刀口上挣得生存，但又搭上了饥寒交迫，即将饿毙的边沿，原来的得意，微笑，轻松，在刹那间，都消于无形。

他又瘫痪了，心脑中空空洞洞的，滴着泪，瞪着眼，等着死神降临，垂危中，他又沉陷在半昏迷状态。

似这样，足足有一顿饭的工夫，他又苏醒了，想是哪里有疼痛的感觉，发出了极轻微的哟声。

他偶然转动了无神无力的眼睛，在漆黑的空中看了两下，想发现什么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破庙的墙角，发出劈劈剥剥的响声，像是有人在啃吃肉骨，又像是老鼠山狐在嚼咬东西，声音非常的清晰。

这是个奇特的发现，在一个急待求生者的心目中，总认为这是个千载难逢的良机。

唐圣华起先并未注意，奇怪的声音，连续不断的传来，他稍微思量，觉得这怪音不像是兽类咬嚼食物，他微微的昂了昂头，更奇怪的事发生了。

那咬嚼的声响越来越急促，这还不算，紧跟着阵阵的香味，直扑进鼻端，使他不由得满嘴生津，馋涎欲滴，他使劲的吞了一口唾沫，心想：“破庙孤立山野，竟会发生这么多怪事，莫非唐圣华不该饿死在此。”

一种极强烈的求生欲望，驱使他鼓足了勇气，提足了劲，撑起两肘，张目而望。

黑黢黢的，看不见什么，倒下去，又起来，接连三次，眼睛冒出了金星，仍未看见什么，心想：“不管是人是怪，我先哼两声，再问问。”

异香扑鼻，他再也忍受不了，禁不住哎哟的呼出了口。

“……”

没有回答，啃嚼得更急，香味更浓，略加辨别，这分明是烧熟了的野味，又想：“鬼怪会将吃的东西烧香了再吃么？这是人，我该说话了。”

他这时无所谓怕，只要能活下去，什么都好办，他说道：

“唐圣华两天两夜粒米未进，滴水未饮，是哪位恩人，能不能赐赏残羹剩菜，救我一命……”

话声愈说愈低，低得几乎令人听不清，然而，这是他最后的一点儿勇气，已经是不容易了。

假如，再没有反应的话，即使他心里想再问，却是有气无力，说不出话了。

“你再说一遍，叫什么名字？”

苍老的声音，异常有力，自墙角发出。

他听得很清楚，当真有人，而且是对自己发问的。

他迫不及待，嘴唇一张，吐出了唐圣华三个字，嘴唇继续在掀动，但没有声音。

他表达不了心中的话，急得只瞪眼，就像能听话，而不能说话的哑巴。

“喔……唉……”

他急得发出了轻微得不易听见的苦叹，张着嘴，瞪着眼，却在等待着。

忽地，一块软绵绵的东西，塞进了他的口中，薰香直冲鼻孔。

他用舌一舔，有点儿盐味，香喷喷的，鲜得很嘛。

用不着考虑，本能的嚼动了牙齿，没有烂，就吞进了腹内，他想：“这是肉，怎么我连吞吃东西，都这样的困难？再有两块就好啦。”

绝处逢生，这是一件天大的喜事，人逢喜事精神爽，虽然只一小块肉，在唐圣华来说，不啻是千年难得的何首乌，神情为之一振。

他舔了舔嘴唇，舌头刚收回口中，香喷喷的，鲜甜甜的东西，又塞进口中。

接二连三，吞进了八块鲜美可口的肉类，精神大振，双臂一撑，坐在供台之上，小眼睛睁得老大，想看看是什么人在救自己。

太暗了，眼神尚未复原，进入眼帘的，还是乌黑的一片，连人影都看不见。

“娃娃，供台的尽头，靠里层，有一壶水，用手就可摸着，饿得太久了，不宜多吃，喝完了水，好好的躺下，睡到天明吧。”

唐圣华没有伸手去拿水壶，这时，他有精神说话，忙道：“请问是哪位恩人？尊姓？”

“……”

没有回答他的话，他等了一下，又道：“我是个小孩，请你不要见怪，告诉我尊姓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咦，他走了？怎么不愿意说话啊！”

人家两次都未答言，他只好依照人家的话，爬到供台尽头，伸手往里层摸去，果然有个水葫芦，满满的一葫芦水。

他渴，比饿还难受，捧起葫芦，仰脸将水朝口中就灌。

简直是甘露，喝去了一大半，精神爽极了，精神百倍，嘻嘻的笑了起来。

“喂，我喝了水精神很好，我不想睡，能不能和我谈谈？”

“嘻嘻……”

声音渐微，是往庙后面去的，就是看不清人。

他失望的大呼道：“你别走嘛，我还没有请教呢。”

对方没有回音，想是走得远了，隔了盞茶的工夫，唐圣华心知人家不会回来，自言自语道：“你救了我，我一定要听你的话，这就睡。”

他很奇怪，为什么人家不愿现身相见，他不敢预料将来是不是能报答这救命的大恩，但他至少要知道这位恩人是谁，虽然人家不希望他报答。

他辗转在供台之上，苦苦的思量，很久很久，都无法睡着，最后，他下了决心，心说：“等天明，他一定要来的，我非等看见了他，再离开破庙，要不，我宁愿饿死，也不远离。”

金黄的太阳，冉冉升起，霎时间，就照耀着大地，树木、花草，欣欣向荣。

破庙门口，在阳光的照射下，站着一个满头乱发，浑身污泥的孩子。

他依靠在尘垢不堪的门槛上，有气无力的，昂着头，似在思索什么。

阳光照在他那脏垢的小脸上，从污垢中，显得特别瘦削，但那种聪慧，美俊，正直的形态，却分外的明显，顶高鼻梁，大大的眼睛，处处都表现出不是个平凡的人。

一个时辰过去了，没有见到人影，他不灰心，不失望，站在那儿等待。

他这时的思念很单纯，除了要见恩人之外，根本就没有杂念。

两个时辰过去了，还是不见有人来，他有点儿支持不住，因为，他腹中是空洞洞的，蹲下了身躯，准备坐下来等候。

忽然，另有一个问题，盘绕在心头，他想：“昨夜那人好像往庙后走的，我何不到庙后去等他……”

他目光触到之处，全是墙壁，敢情这座破庙，压根就无后门可通。

转而环扫全庙，只不过数丈方圆，正面是神龛，后面就找不出出路，再仰脸上观，壁上有两个六楞小窗，分列左右壁上，大小不过尺许。

唐圣华惊讶不已，依壁瞪目，看着小窗出神，心中却想：“那人明明是从后面走的，后面无门，他……他难道能从窗口出去……”

他惊疑不定，心也跳动剧烈，又想：“这位恩人，一定有大本事，要不，怎能打窗口钻出？我爸妈还没有这个本事咧。”

他很快的扶住了供台，这时，双腿发软，忽然跌坐在地。

哎哟一声，皱眉摇了摇头，攀住供台，想爬上来休息。

奇迹又来了，他惊呼一声，愣神了许久。

敢情在供桌的下面，用油纸包着一包干粮，和一个水壶，安放在夹板之上。

他明白过来，这又是昨夜那位怪人安排的。

腹内雷鸣，馋涎顺嘴流出，他伸手打开纸包，取出干粮，狼命的吃。

唐圣华这时的心境，真比得了宝玉还欢欣，愉快嘻嘻的笑得不停。

他连吃带喝，已经将肚子填饱，神气十足，看着干粮，还有一大半没有吃完，他将它包妥了，正准备站起身子，到庙外去逛逛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庙门外有了脚步声响，而且很重，像是到了门口。

他似乎在心灵上有了感应，蓦然的猛烈的跳了几跳，心，几乎跳出了口腔。

他赶紧将站起了的身躯，缩了转来，仍旧蹲在供台的后面。

“王大哥，咱们的头儿也真怪，事隔多年，居然还派人到处打听人家娃儿的下落，无影无踪，你说，到哪里去找哇？”

“这也难怪，斩草必须除根，唐家留有后代，终究是个祸害，不趁这个时候除根，将来呀，非要遭到人家的报复不可。”

“我真不明白，当初动手的时候，为啥不斩尽杀绝，偏要惹下这个麻烦？”

“你真差劲，动手的时候，如果发现了小的，还能叫他逃脱得了，这是在半年之后，仔细打听之下，才听说唐家留有后代，咱们头儿方会合另外几位，四处探听那娃儿的下落吧。”

“啊，啊……原来是这样……我说，咱们也够辛苦的，在这儿歇歇再走吧。”

“……”

不是冤家不相逢，来的人，正是仇家的手下，唐圣华听得很清楚，他想：“他们说找姓唐的后代，这不是找我的么？可惜我没有力量杀他们，要不，也可替母亲报仇了。”

他不敢动，暗中想道：“听他们的话，是怕我将来报仇才到处寻找，难道我今天就甘愿让他们杀死么？”

“不能，我应该活下去，我要好好的活下去。”

他这时是悲忿交集，惊惧参半，出去，准被捉走，不出去，

又怕他们找进来。

心里卜通乱跳，熟思对策。

偏偏门外的两人，拦门而坐，还不住的向庙内打量，像是有意和唐圣华为难。

靠右边的那人，又说道：“王大哥，这庙里有些古怪，地下的尘土很厚，不像是住有人，怎会有脚印？”

“我心里有点儿别扭，真怪。”

“王大哥，咱们进去看看好不好？说不定是那家伙，你看这些脚印是娃儿家的嘛。”

那个王大哥犹豫了片刻，才道：“到底是你细心，反正无事，进去看看也好。”

刷刷两响，钢铁嗡嗡之声，传进庙内，这分明是将兵器取出了。

唐圣华心中大急，他不知如何对付，蹲在地上，连大气也不敢出。

脚步声响了，显然那两人往庙中闯进。

他无可奈何，一咬牙，心说：“和他们拼了吧。”

想横了心，索性一伸腿，睡在地上，不闻不问。

他自己不住的安慰自己别怕，可是，心却不停的跳。

脚步声愈走愈近，王大哥说道：“白老弟，这里面空空的，只怕人家早就走了吧？”

“不会的，这脚印很新，咱们到供桌后面看看。”

唐圣华沉不住气，双睛滴溜溜乱转，倏地急中生智，也是求生心切，两只手先在供桌边沿一摸，然后又朝脸上抹去。

他脸上本就够脏的，再加这层垢灰，简直就变成了黑炭，